

薛庄镇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特向社会公布薛庄镇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薛庄镇人民政府党政办联系，电话：0539—5871258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成立薛庄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党政办，根据人员变动，及时调整充实力量，形成分管领导一手抓，工作人员具体抓的局面，努力做到应公开尽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二是拓宽公开渠道。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同时，通过“费县薛庄镇”微信公众号公开乡镇信息动态，以更加契合群众的渠道、形式，及时、全面公开政务信息，更好的服务群众。

三是严格规范管理。除机构设置、领导分工外，根据政务信息公开规定，及时公开重大工作进展情况及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

相关的政策文件，并加强政策解读和政务信息发布，确保政务阳光、透明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9年度薛庄镇共公开信息163条，其中机构设置更新3条，领导分工更新5条，文件通知更新48条，重要工作推进更新107条。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19年度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上年度没有结转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本年度没有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19年度我镇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目前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形式比较单一，公开内容覆盖不全面，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，重大建设项目报批和实施、政府集中采购等领域信息公开需进一步加强。下一步，我镇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上级政策的规定和要求，不断丰富内容形式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时效。一是创新信息发布的渠道，打造“互联网+政府信息公开”形式，更加贴近公众的需求，使群众知晓信息更加便捷，提高群众对本镇有关信息的知晓率。二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机制落实，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政策规

定的主动公开范围和事项，完善主动公开、依法申请公开等工作制度和落实机制。三是落实专人跟踪负责，加强政务公开专职工作人员培训，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，避免工作脱节，信息公开不及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费县薛庄镇人民政府

2020年1月20日